

证券代码：839563

证券简称：新远见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哲达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569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3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年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融资授信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融资授信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就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46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姜大方、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、陈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茗溪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姚丽、陈虹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股东、列席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浙江茗溪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